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
1號中央區7樓

承辦人：蔡榕晏

電話：02-27208889 / 1999 轉7830

傳真：02-27205968

電子信箱：grace102@mail.taipei.
gov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財金字第11030190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促參BOT案於興建期間設置安全視訊監控系統(以下
簡稱CCTV)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議會第13屆第5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徐議員
巧芯質詢議題辦理。
- 二、本府各機關權管之已簽約BOT案，請向民間機構加強宣
導於興建期間設置CCTV；另請各機關就爾後公開招標辦
理之BOT案，應於投資開發契約約定民間機構興建期間
於基地設置CCTV，以確保施工品質及公共安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(財政局代決)